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
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其他
需要
说明
的事项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单位开展自主环境保护验收指南》（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11月18日发布）要求，“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当如实记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简称建设单位）“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需要说明的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租用现有空置厂房新建北京研究院润滑油测试实验室，从事润滑油性能测试实验。在设计阶段已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予以纳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意见执行。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相关防治污染措施以及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施工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有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于2019年2月正式开工建设、于2022年7月竣工并开始调试运行，同期对环保设施进行调试。本项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建设单位已编制《北京研究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进行专家评估。

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启动本项目的验收工作，成立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前期工作组，同时委托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协助开展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工作期间，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协助建设单位开展了本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及污染源排放现场环境问题排查工作，提出了相应的完善工作建议，并根据建设单位运行管理要求编制了监测方案。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3 日开展了本次验收项目污染源监测工作。该监测单位均具有监测资质，监测内容满足国家管理规定，开展的监测内容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根据本次验收项目验收监测结果，结合现场实际建设情况，验收编制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正式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组织环评单位中环慧博（北京）国际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小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及 3 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召开了《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会议，经现场视频查验及技术质询，验收工作组通过“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新建润滑油测试实验室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根据本项目验收工作组提出的完善意见，建设单位进一步完善了相关环境管理措施，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2022 年 12 月 17 日，建设单位在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网站（网址 <http://sinolube.sinopec.com/sinolube/>）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自行公开了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开展了该项目环保设施信息公开工作。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调试运行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项目区群众及周边企业反馈意见或投诉。



图 1 本项目竣工、调试信息公示图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2.1 制度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严格按照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发布的《HSE 管理手册》及中国石化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中国石化环境监测管理规定、中国石化废水污染防治管理规定、（润滑油公司）危险废弃物管理规定、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细则、润滑油公司环境监测管理细则、北京研究院 HSE 责任制、北京研究院环境监测总站管理制度、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北京研究院）、北京研究院隔油池运行管理规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严格的环境保护管理。

建设单位管理机构设置情况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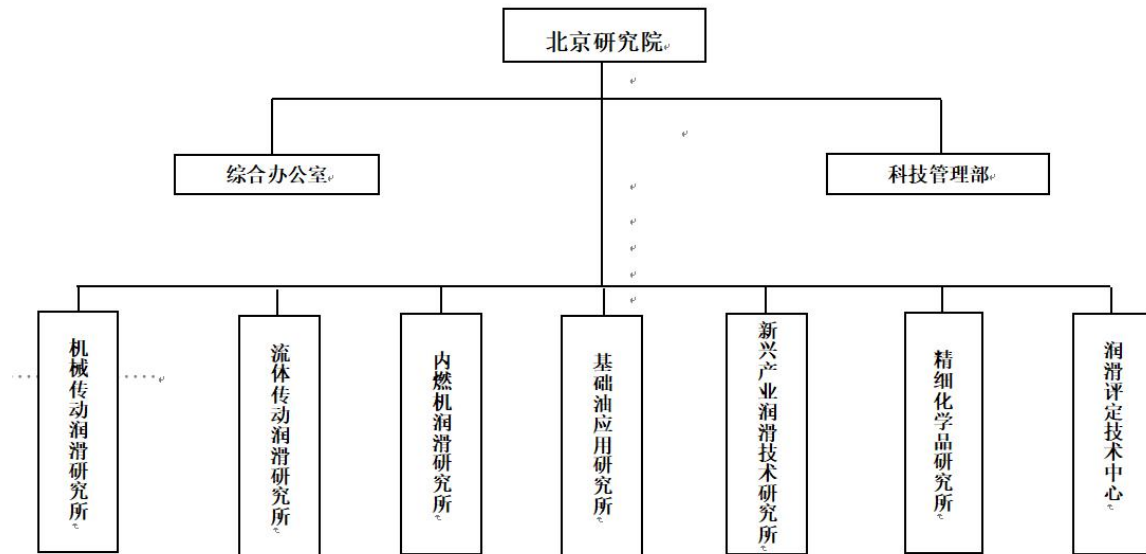


图3 建设单位管理组织机构框架图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022年11月，建设单位已开展《北京研究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专家评估。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建设单位设立了应急组织机构，完善了应急资源储备和风险防范措施，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并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3) 环境监测计划执行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环境监测计划已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编制并落实。项目验收期间，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环保日常监测。根据监测报告可知，验收期间各项指标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验收后，应建立健全污染源监控和环境监测技术档案，并依法接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于2022年9月收到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本项目未办理环保验收的《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海环队责字[2022]70号）后，当月立即启动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及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并于2022年11月

18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已完成整改。